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8日至2024年12月27日止。

第 7958808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杨凯42010*****6005X

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人村四村10号

代理机构 云创智汇（河南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他人推销；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进出口代理；寻找赞助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人事管理咨询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